

開南大學 九十五年度第二學期 空運管理 學系科目教學計劃表

科目代碼	科目名稱	授課教師	修別	開課年級	學分數	每週時數
	中文：空運學	李彌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必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選修	一年B班	3	3
	英文：Air Transportation	先修課程				
教學目標與內容	目標：使學生瞭解空運的要素及其發展歷史，同時充分瞭解空運所要的面向，俾利深入空運專業課程。 內容：總論，航空發展史、國民航組織、航空法、航空器、機場飛行管制、航權、航空公司經營、航空貨運、航空安全					
實施方法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講解法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實作法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討論法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演習法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問答法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()。					
評量方式	期中測驗 40%。 期末測驗 40%。 平時成績 20%。 其他 () 成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%。					
授課使用及參考書籍	(請按作者、書名、版別、出版商、發行地、出版年份、起訖頁數順序填寫)。 李彌·航空運輸學·第一版·自行出版·台北·九十二年元月					
科目簡介(可含大綱及教學進度)：						
第一週 / 第二週：總論						
第三週：世界航空發展史						
第四週：國際民航組織						
第五週：國際民用航空法						
第六週：民航主管與民用航空法 (預定校外參訪)						
第七週：航空器飛行原理與登記制度						
第八週：機場						
第九週：期中考						
第十週：飛航管制						
第十一週：航權						
第十二、十三週：航空公司經營與管理						
第十四、十五週：航空貨運						
第十六、十七週：航空安全						
第十八週：期中考						
說明：1. 授課教師於學期前填寫本表，經課程委員會審核後，影印分送給教師所屬課程委員會召集人，授課班級所屬系、所及教務處課務組，並於開始上課時，將本內容向學生說明。2. 本表於91.4.23第四次校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。						

課程委員會召集人：

空運系劉得昌
主任劉得昌

授課教師：李彌